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传真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6 号八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刘欣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泰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05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合理融资需求，推动业务经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海南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融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6-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地点为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6 号 7 楼第一会议室，会议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5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